

## 監察院中央機關巡察報告

一、 巡察機關：內政部營建署

二、 巡察時間：110年10月22日

三、 巡察委員：施錦芳委員、范巽綠委員、王美玉委員、王幼玲委員、王麗珍委員、賴振昌委員、蕭自佑委員、陳景峻委員、郭文東委員、張菊芳委員、葉宜津委員

四、 巡察重點：

- 一、109年度工作成效暨110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 二、推動都市更新及危老屋重建之辦理情形。
- 三、健全國土規劃發展、促進城鄉均衡發展之辦理情形。
- 四、提升建築安全品質之辦理情形。
- 五、推動社會住宅、包租代管、住宅補貼之辦理情形。
- 六、因應疫情各項租金補貼紓困之辦理情形。
- 七、規劃成立國家公園署有關組織編制與執行情形。
- 八、國家公園遊憩區土地使用及投資開發管理情形。
- 九、因應疫情有關國家公園管理情形及檢討。

五、 巡察紀要：

監察院內政及族群委員會於110年10月22日上午由召集人施錦芳委員偕同王美玉、王幼玲、王麗珍、郭文東、范巽綠、蕭自佑、張菊芳、葉宜津、賴振昌、陳景峻等11位委員，赴營建署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菁山自然中心聽取業務簡報並舉行綜合座談，下午勘查松園遊憩區(遊12)籌設計畫執行情形。

會議中，施錦芳委員提出國家公園署組織編制成立進度、范巽綠委員對於山難救助延伸、陳景峻委員提出社會住宅興建出租效益及宜蘭高鐵興建設站規劃影響大台北水源，賴振昌委員提出危老建築都更、王幼玲委員對無障礙設施興建，王麗珍委員提出公設保留地、既成道路宜積極處理，葉宜津委員對登山者違規不遵守保護山林，應予以拒絕等意見。皆經吳署長進行簡要說明，並於會後將另以書面補充回覆，也同時感謝本院委員的許多建言。